

性別歧視個案報告



新婦女協進會出版



公民教育委員會贊助

關心社會
坐言起行

目 錄

序言	1
個案	
銀行女文員	2
地鐵司機	4
戲劇演員	6
秘書	8
病者	10
律師	12
推銷員	14
會計	16
公關	18
新界原居民	20
經理	22
離婚婦人	24
九巴女司機	26
女侍應	28
家庭主婦	30
紀律人員	32
旅遊者	34
神職人員	36
附錄一 香港人權法案條例	38
附錄二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45
附錄三 性騷擾經驗調查	47
附錄四 侵犯女性罪案數字	48
附錄五 觸犯性別歧視準則的廣告分佈	49
附錄六 議會成員的女性比率	49
附錄七 勞動人口職業分佈	50
附錄八 香港大學各學系學生分佈	51

序言

性別歧視，是指因為你的性別身份而遭受不合理、不公平的對待，與另一個性別處於不平等的位置。事實上，性別歧視就是對女性的歧視；而在整個歷史發展中，女性所受歧視可說是俯拾即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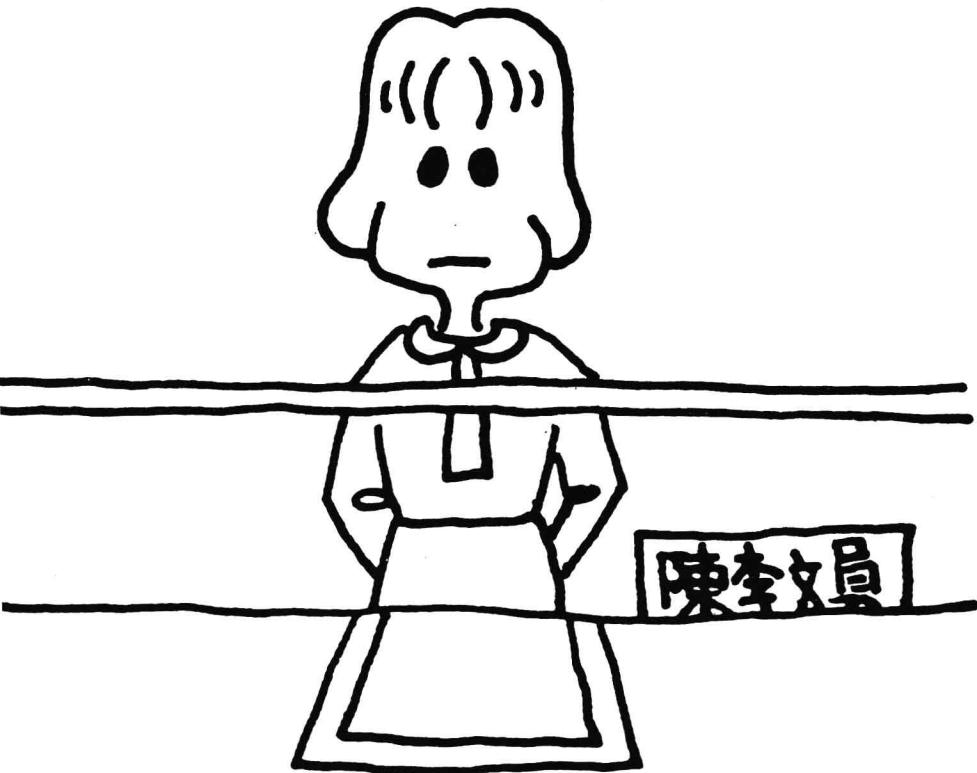
出版《性別歧視個案報告》，是新婦女協進會主辦的「香港婦女與人權推廣運動」的一個部分，我們將九二年七月及八月透過熱線電話搜集所得，及其他人士向本會提供的資料，篩選了不同身份的個案，向公眾展示婦女受歧視的情況。

或許你認為有些個案不算歧視，我們歡迎討論，因為通過討論，大眾才會更加了解婦女的處境，更容易造就氣氛商議解決婦女問題的方法。

為了使大家知道多一些婦女受歧視的情況，我們還附錄了一些統計數字；此外，聯合國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節錄本，也有助大家考慮一下，援引這條約到香港，是否在一定程度上可紓解婦女受歧視的情況。

香港已於九一年實施人權法，其中第十九條及二十二條也涉及婦女權益，然而香港的婦女至今仍未獲這兩條條例保障（詳見附錄一），我們還得坐視不理嗎？

• 銀行女文員



結了婚生了孩子的銀行女職員，在升職加薪方面是比男性困難的……

銀行女文員

文職及專業人員協會在九二年初發表的《銀行員工意見調查報告書》中，其中問到「升職制度是否公平時」，男性表示滿意的佔46.5%，女性的佔27.1%，表示不滿意的男性是46.5%，女性則佔66.1%。

在中資銀行工作的林女士說，結了婚生了孩子的女性，在升職加薪方面，是比男性困難的，公司會認為她們對公司的貢獻減弱，難與男性匹敵。

林女士認為，比較少男性入銀行界服務，因為前景有限；而吸引了較多女性入職，是因為銀行的工作時間穩定，假期算多。一般估計，在文員及櫃員的職級裏，女與男大約是七與三之比。

儘管如此，銀行男經理在比例上較女經理為多。銀行多提升男經理，據說是因為男人擅於交際，尤其在工廠區，要常與工廠老闆拍膊頭打交道，男人較為勝任。

銀行在聘請文員及櫃員時，對應徵者的年齡是有規限的，一般來說，只請到二十五歲至二十八歲。銀行不請二十八歲以上人士（主要是女性）任職，又是否不公平？

• 地鐵司機



……在未有女司機之前，公司會想辦法找到人手打字。自有了女司機後，公司便抽調她們打字。

地鐵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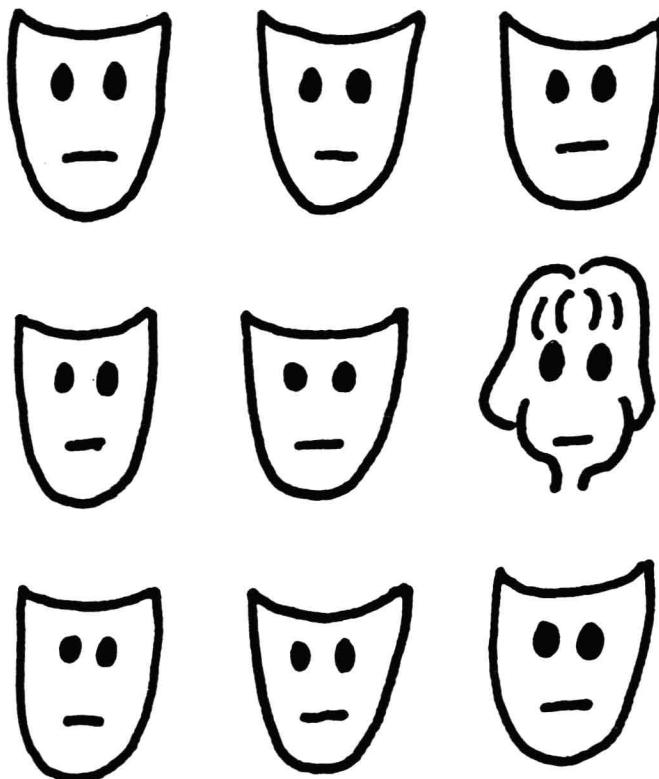
香港地下鐵路公司在通車十多年後，一年前開始接受女性申請做車長（司機），雖然人數不多，由開始時的一個增至現時的七個（全部司機共三百人），總勝過舊時拒絕女性加入。

從事工會工作的鄧女士稱，早前地鐵公司寫字樓缺乏打字員，公司主管常常抽調女車長到寫字樓打字，鄧女士認為當中含有歧視成份。概因地鐵公司以前因要出版評估報告、調查報告，便會找來一批臨時打字員，即表示在未有女司機之前，公司會想辦法找到人手打字。自有了女司機後，公司便抽調她們打字。鄧女士稱，在社會大眾眼中，打字是低微工作，只有女人才願意幹，因此公司以前不會找男司機來充當打字員。現在找女司機來打字，是強化女性角色的做法，她認為是歧視女性。

此事已引起地鐵工會的不滿，且認為抽調女司機便使男司機的編更比前頻密，後來在向公司反映後，公司已答應不再抽調女司機，而自行往外找打字員解決問題。

不過，女司機對被調去打字一事並不反感，認為可調劑一下枯燥的駕駛生涯，這又顯示了甚麼問題？

• 戲劇演員



現時戲劇界任編劇、導演的，主要是男性；任行政、宣傳的，主要是女性……

戲劇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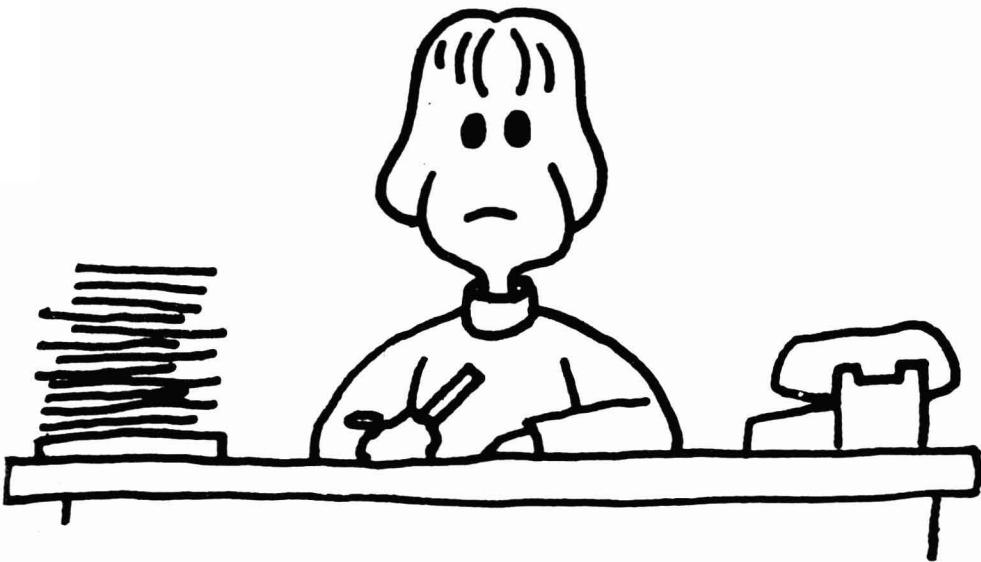
鄭女士是專業的戲劇演員，她那一屆收生時，是收男生多於女生的。她的講師說，正常的比例是二比一，即兩個男生一個女生。當然，實際上不可能二比一，因沒有那麼多男生報讀戲劇系。

據說，因為舊戲劇劇本男角居多，例如以戰爭為題材的，女角很少，因此演舊劇時便要找來大批男演員，雖然現代編劇已不會太側重男角，但鄭女士說，職業劇團還是聘男演員多於女演員的。為甚麼？

現時戲劇界任編劇、導演的，主要是男性，任行政、宣傳的主要是女性，鄭女士說，這明顯的角色分工有其社會背景，因傳統上女性只擔當被領導的角色，而男性多任領導者，因此之故，也合理化了男演員比女演員多的現象。

鄭女士稱，現職的職業女演員的結婚及懷孕率極低，反映了女演員這個行業的特殊處境。據她所知，有幾位朋友在結婚生子後，都離開了劇團。她們的出路有些是去讀書，有些到了外國居住。她不知這算不算歧視，但因為她了解情況，因而老早找尋正職，只做一名業餘戲劇演員。

• 秘書



很多女秘書都討厭女上司，認為她們情緒化、挑剔、小器，很難服侍……

秘書

林女士辭了那份秘書職位有半年了，但仍未找到另一份，她開始有點心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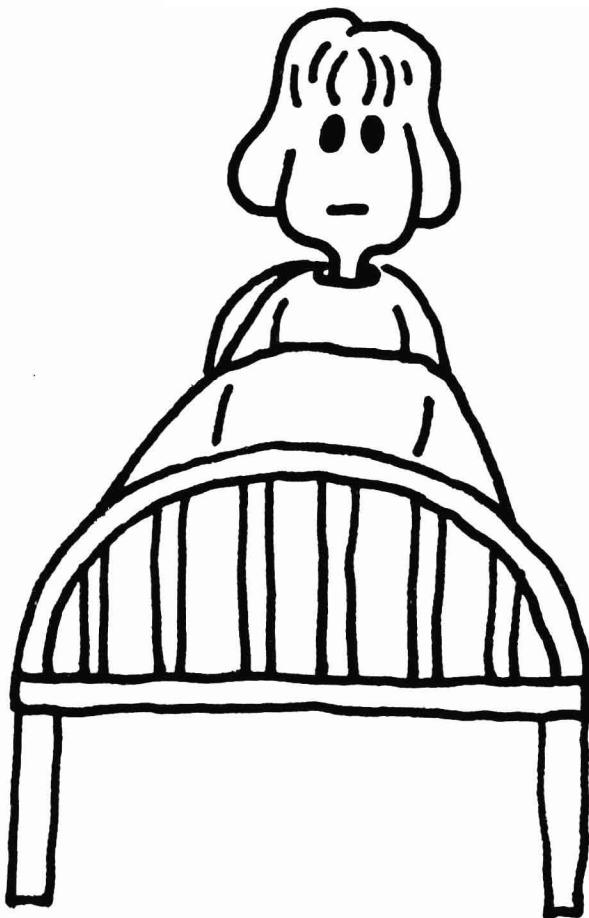
她有六、七年的秘書經驗，因此找工時便不會做初級秘書。她二十九歲，多年來的秘書生涯，使她知道裝扮的重要性，她看來仍很年青，說話柔順、有禮。

不過，她有點懊惱，就是近日一連見了六份工，其中有四份都問她結婚沒有，林女士稱沒有，對方便問她會不會在一、兩年內結婚，林女士雖有親密男友，但聰明的她，便知道答案一定要說「不會」。但結果沒有一份工請她。她在想是否因她已太「老」？有結婚危機？

林女士懷疑可能這是對秘書的年齡及婚姻狀況有點歧視；但她反過來提出其實女人有時也有歧視女人的情況，以她們秘書行業為例，很多女秘書都討厭女上司，認為她們情緒化、挑剔、小器，很難服侍，反而男波士比較寬容、大體。

至於女上司為何普遍如此，林女士稱沒有深究，不過她同意女性從小到大的性格及行為發展，都是偏向某一個模式的，這是社會教育的結果還是女性的特質，林女士有點茫然。

• 病者



阿美說她這一生已十分糟透，患了病不能過正常人生活，媽媽又以她是女子之故不讓她接觸外面的人……

病者

阿美21歲，患有羊癲瘋症，中一後就停學，之後，斷斷續續的做些短期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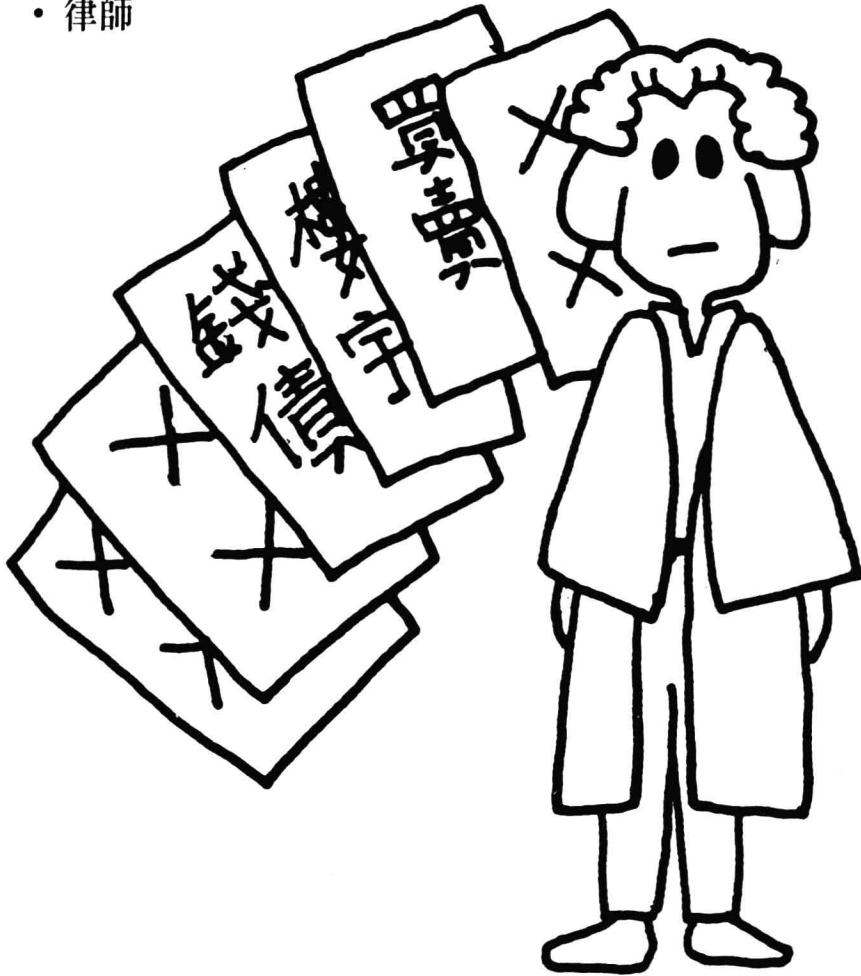
阿美說，一向以來，她跟哥哥的際遇很不同。細時哥哥講粗口，父母沒說話，她跟着講，就給罵死。

停學後，阿美常參加進修及興趣課程，如英文班、繩結班、繪畫班等，但經常遭受媽媽責罵。不過，她也在責罵聲中完成課程。可是，她後來要參加電工班、裝修班、國際常識班，就遭母親禁止，認為哥哥才可以學，她是女仔不應該學。

阿美做過電子裝配員，由於長期吃藥，精神不集中，很快便遭解僱。她在工作期間認識了一些朋友，有男有女，但媽媽不許阿美與他們來往，認為那些男朋友一定會騙色，女朋友則會賣她入火坑。阿美爭辯為甚麼哥哥可交朋友，媽媽說哥哥是男仔，不怕被人騙色。

阿美說她這一生已十分糟透，患了病不能過正常人的生活，媽媽又以她是女子之故不讓她接觸外面的人，她說好寂寞，想找人聊天。

• 律師



那些非禮案、後父性侵犯女兒案等，也是男律師做的居多，因為一般認為，女律師在處理這些案件時感到尷尬……

律師

林女士是律師，與大多數女律師一樣，她主要做民事案件，而少做刑事案件。

林女士說，那些強姦、犯毒、打劫等刑事案件，被告要找大律師，首先要通過事務律師，而他們上律師樓，就說要找男的來做。一般認為，女士怕那些三山五嶽的人馬，很難溝通；而有些人對女律師則缺乏信心。至於那些非禮案、後父性侵犯女兒案等，也是男律師做的居多，因為一般認為，女律師在處理這些案件時感到尷尬。當然，女律師並非不可做以上案件，只是社會人士對女律師有這種形象時，便會傾向不聘請女律師，一個惡性循環的結果是，女律師便自然不會接觸那些案件，因而競爭能力便差於男律師。

另一個女律師面臨的不利處境，就是律師行間的競爭十分激烈，律師的工作量大，往往超時工作，甚至把文件拿回家做，也是十分普遍的事情。林女士稱，男律師家中，通常有一位全職主婦，使男律師可專心工作，但女律師則要兼顧家務，即使有傭工，也要安排其工作及操勞孩子的事情。

• 推銷員



她與丈夫一向感情不好，後來分居。
此事給上司知道，開始對她態度欠佳……

推銷員

M女士在一間辦公室文儀用品公司任推銷員。她與丈夫一向感情不好，後來分居。此事給上司知道，開始對她態度欠佳。她的上司認為，自從她與丈夫分居後，常為安排女兒的事情而遲了上班，而且，她再不加班工作。M女士認為，她的工作表現並不比同事差，但上司則稱她不但能力比前差，情緒表現也差。

很快地，M女士給調到另一部門工作。這個部門主管知道M女士的分居事件後，反而藉故親近她。M女士對此深感討厭，但如果不能委曲逢迎這名主管，便遭削減應得的福利，及常受到主管難看的臉色。

為了維持生計，為了撫養女兒，M女士不想失掉工作，只好對上司假以顏色，讓上司「搭膊頭」，陪笑。上司常暗示她沒有丈夫在身邊，一定有性需要，M女士對此只好詐作沒聽到。

自從不再與上司對抗後，上司對她的態度已有改善，還恢復她應有的福利，M女士感到無奈，明知是一種交易，但她已別無選擇。